



三部门印发通知支持打造特色载体推动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工作

2018-08-16 09:40 来源： 财政部网站

字号： [默认](#) [大](#) [超大](#)

| 打印



关于支持打造特色载体推动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工作的通知

财建〔2018〕408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财政厅（局）、中小企业主管部门、科技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、工信委、科技局：

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，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，要加强对中小企业创新的支持；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打造“双创”升级版；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强调促进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上水平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，推动双创在实现高质量发展过程中不断取得新进展，在总结现行“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”工作经验基础上，财政部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、科技部联合制定了“关于支持打造特色载体推动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实施方案”（以下简称《实施方案》），支持优质实体经济开发区打造不同类型的创新创业特色载体，着力提升各类载体市场化专业化服务水平，提高创新创业资源融通效率与质量，促进中小企业专业化高质量发展，推动地方构建各具特色的区域创新创业生态环境。

请你单位根据《实施方案》要求，于2018年8月27日前确定本省份2018年申报开发区名单，编制形成各开发区《2018年-2019年支持打造特色载体推动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实施方案》，纸质版和电子版一式三份，由省级财政部门会同同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、科技部门联合报送至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

部、科技部。于2019年4月30日前确定本省份2019年申报开发区名单，编制形成各开发区《2019年-2020年支持打造特色载体推动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实施方案》，纸质版和电子版一式三份，由省级财政部门会同同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、科技部门联合报送至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科技部。

联系电话：

财政部经济建设司 010-68553922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010-68205320

科学技术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 010-58881634

附件：1. 关于支持打造特色载体 推动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的实施方案

2. 各省份申报资料清单、申报信息表、绩效目标及评价指标表

3. 2018年-2019年各省份申报开发区名额表（分发地方）（略）

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学技术部

2018年8月8日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

相关稿件

- 厦门积极打造两岸融合创新创业热土
- 两岸学子在广东感受创新创业

- “互联网+” 搭起农民创新创业大舞台
- 陕西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成效显著
- 创新创业企业跨省份培育 长三角人才一体化进程加快

链接：[全国人大](#) | [全国政协](#) | [国家监察委员会](#) | [最高人民法院](#) | [最高人民检察院](#)


[国务院部门网站](#) | [地方政府网站](#) | [驻港澳机构网站](#) | [驻外机构](#)



[中国政府网](#) | [关于本网](#) | [网站声明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网站纠错](#)

主办单位：国务院办公厅 运行维护单位：中国政府网运行中心

版权所有：中国政府网 中文域名：中国政府网.政务

网站标识码bm01000001 京ICP备05070218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1号



国务院客户端



国务院客户端小程序



中国政府网
微博、微信